

伊利新股东酝酿提名新董事

□记者 纪凡

呼和浩特投资有限责任公司今日披露的《收购报告书》显示,鉴于伊利股份(600887)的个别高管人员已被批准逮捕,如果截至伊利股份2004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前,司法机关还没有做出司法结论,呼和浩特投资公司将会按有关程序提名董事候选人。不过,呼和浩特投资公司表示,现阶段还无明确人选。

3名董事无法履职

今年4月7日,伊利股份曾披露,公司第一大股东金信信托向呼和浩特投资公司协议转让其全部的伊利股份股权,占公司总股本的

14.33%。转让完成后,呼和浩特投资公司将成为伊利股份第一大股东。

今日《收购报告书》显示,目前伊利股份董事长等个别高管人员因涉嫌挪用公款已被批准逮捕,案件正在司法调查过程中,伊利股份存在3名董事因被逮捕接受司法调查而无法实际履行职务的情况。

鉴于此,呼和浩特投资公司在《收购报告书》中称,在本次收购完成后,司法机关针对高

管人员涉嫌挪用公款如果做出司法结论,收购人将根据司法机关的结论意见进行决策;如果

截至伊利股份2004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前,司法机关还没有做出司法结论,为保证公司稳定、良性、持续发展,收购人将会按照《伊利股份章程》规定的程序提名董事候选人,但现阶段还

无明确人选。

伊利股份在今年3月7日公布了2004年年报,年报显示,公司全年实现主营收入87.35亿元,同比增长38.67%;实现净利润2.39亿元,同比增长19.81%;实现每股收益0.61元。同时,公司还推出每10股派现2.5元(含税)的分配预案。

不过,公司至今仍未宣布将于何时召开年度股东大会。资料显示,公司2003年度股东大会是于2004年6月29日召开的。

新股东股权性质待界定

伊利股份的原第一大股东呼和浩特市财政局曾在2003年3月与金信信托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将其持有的公司14.33%的股权全部转

让给金信信托,这部分股权的性质也随之被界定为社会法人股。

而此次股权收购,又将导致伊利股份14.33%股权持有人主体发生变更。对此,《收购报告书》称,收购人就股权收购后的股权性质界定问题向呼和浩特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进行征询,该部门表示未受理过类似业务,需向上级部门提出请示。目前收购人就该问题正在向上级主管部门进行征询与请示。

启元投资占款4800万元

对于控股股东占用伊利股份资金的情况,呼和浩特投资公司今日称,通过核查,截至2005年4月18日,伊利股份累计应收关联单位呼和浩特市

启元投资有限公司4841.36万元。除此之外,未发现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存在违规占用伊利股份资金的情况。呼和浩特投资公司表示,鉴于呼

和浩特市启元投资有限公司出资人为伊利股份董事长及个别高管人员,目前伊利股份董事长等个别高管人员因涉嫌挪用公款已被批准逮捕,案件正在司法调查过程中。若本次收购完成后,收购人将依据《内蒙古伊利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赋予的股东权利,协助伊利股份按照司法机关做出的结论妥善解决资金占用问题。

此外,《收购报告书》还披露了收购资金的来源情况。呼和浩特投资公司实施本次收购须支付的股份收购总价款合计为3亿元,全部以现金方式支付,其中使用自有资金2.06亿元,使用银行借款0.94亿元。

股东大会同意长江电力发债40亿

□实习记者 吕强

长江电力(600900)今日公告显示,在昨日上午召开的公司2004年度股东大会上,全体股东一致同意公司董事会向股东大会提出的关于公司发行40亿元短期融资券临时议案。

股东大会批准公司向国家有关部门积极争取发行短期融资券的资格,授权公司董事会在取得中国人民银行批准后的十二个月内,在中国境内发行累计本金总额不超过40亿元的

“联动”甘霖终降电力企业

多家公司同时公布电价调整方案

□实习记者 李少林

4月30日,国家发改委酝酿多时的煤电价格联动实施方案终于出台。今日,包括上海电力(600021)、华电国际(600027)在内的各大电力企业纷纷公布了各自的电价上调方案。

多家公司公布电价调整方案

上海电力(600021)原上网电价主要由期货电价和超发电价组成。公司今日称,根据有关煤电价格联动文件精神,自2005年5月1日起,超发电价被取消,统一归并为同一个

上网电价,调整后的电价为404元/千瓦时左右。此举使公司原来按照超发电价结算的电量,今后也统一按照归并后的上网电价结算,较原来的超发电价有了较大幅度的增长。其中,超发电价的增长幅度为44%左右。

为增加电力的有效供给,充分挖掘现有

电力设施的潜力,国家发改委4月30日公布煤电价格联动实施方案。

根据该方案,自5月1日起全国销售电价水平平均每千瓦时提高2.52分钱,旨在解决2004年6月以来煤炭价格上涨、部分电厂经营亏损以及取消超发电价等对电价的影响。

各类电价中,农业、中小化肥生产用电价格未作调整;居民生活电价是否调整由

省级政府提出意见,需要调整居民生活电价的,要依照法定程序召开听证会广泛听取公众意见。

实际上,“五一”前后全国各地的电价已

经在悄然上涨。据悉,山东省发电企业平均

上网电价每千瓦时提高1.85分,全省居民生

活照明用电价格拟从每千瓦时0.52元提高到

0.54元,每千瓦时提高2分钱;工业和非居民

照明用电价格每千瓦时拟提高2.72分;中小

化肥厂、农业生产用电价格暂不提高。安徽

省关于电价调整方案也已获得国务院批准,上调的总体水平在每千瓦时为3.1分钱,居民生活用电和农业用电暂时不受影响。

广东地区上网电价每千瓦时将上调1.91分,省内电网销售电价平均上调2.5分,居民、农业用电

不动,其他用户2.86分。北京市发展改革委官

方网站日前也发布消息称,北京将调整峰谷

电价结构,从今年开始实行尖峰电价。并从5

月1日起,上调除居民生活、农业和中小化肥

生产用电外的各类销售电价,上调标准为每

千瓦时3.95分。

利润仍难言增长

业内人士普遍认为,煤电联动有利于减轻火电行业的成本压力,火电行业在电价上涨后将在一定程度上改变增产不增收的面

面。

不过,根据煤电联动方案,电价上调将抵消70%的电煤涨价带来的成本,而电厂自己要消化掉另外的30%。由此可见,火电企业

并不能完全化解煤价上涨的成本压力,仍然

要承担煤价上涨带来的部分成本,这对电力

企业的考验仍是不小。

赣能股份在今日公告中就表示,相对于

煤炭市场价格变动而言,此次电价调整无论

是测算时间,还是执行时间都相对滞后。截

至报告日,由于公司面临的煤炭市场价格依

然处于高位且呈上升态势,因此,公司2005年

主营业务收入增长能否带来主营业务利润

的增长现在尚无法预计。

洞庭水殖称被*ST嘉瑞坑骗

□实习记者 吕强

洞庭水殖(600257)今日公告称,公司为*ST嘉瑞(000156)向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虹口支行借款5000万元逾期被起诉而涉诉一案,是*ST嘉瑞与浦发银行虹口支行及相关人员恶意串通、共同欺骗担保人、诈骗担保人财产,公司已向公安机关报案。

此前公告显示,2003年7月25日,*ST嘉瑞向浦发银行虹口支行贷款5000万元,洞庭水殖为该笔流动资金借款提供了为期一年的担保。

2004年7月24日该笔贷款到期,*ST嘉瑞未能按时归还。为此,浦发银行虹口支行向上海二中院提起诉讼,要求嘉瑞新材偿还贷款本金5000万元,支付自2004年6月21日起至实际偿付之日止的贷款利息和逾期贷款利息;并要求公司

公司承担连带责任后,有权向*ST嘉瑞追偿。

洞庭水殖不服上述判决,向上海高院提起

上诉。近日,上海高院驳回了公司的上诉,维持原判。

洞庭水殖称,经初查,*ST嘉瑞该笔

5000万元贷款未进入该公司财务核算体系,财

务报表亦无记载,属账外运行,没有用于其自身的

生产经营流动资金需要。为此,公司已向有关监

管部门提出核查申请,以依法维护公司的利益。

另外,*ST嘉瑞已于2004年6月18日与浦发银行虹

口支行签订了为期一年的借款新还旧贷款5000万

元的借款合同,并以*ST嘉瑞持有的湖南中圆科

新新材料集团有限公司1049万股的股权作为

质押。该借款合同公司未予继续提供担保。

后经上海二中院审理,认为*ST嘉瑞应向虹

口支行归还借款本金5000万元,并向虹口支行偿

付至2004年7月15日止期内利息159000元,以

及自2004年7月16日起至实际清偿之日止的逾期利

息,洞庭水殖对*ST嘉瑞应付款项承担连带责任。

公司承担连带责任后,有权向*ST嘉瑞追偿。

洞庭水殖不服上述判决,向上海高院提起

上诉。近日,上海高院驳回了公司的上诉,维持

原判。

对此,洞庭水殖今日公告称,*ST嘉瑞于

2003年7月25日向浦东发展银行虹口支行所贷

5000万元流动资金贷款,全部未用于该公司生

产经营,而是分别于同年7月28日、8月1日、8月

4日和8月15日由浦发银行虹口支行直接转账

给了上海国光瓷业和上海群仪实业,并于转账的

当日由浦发银行虹口支行将上述款项再次转

给了上海其他企业,致使上述贷款在浦发银

行虹口支行及相关人员和*ST嘉瑞的恶意串通

之下全部被他人占有,至今无法收回。上述事

实已构成刑事犯罪,公司已就本案所涉及的

*ST嘉瑞与浦发银行虹口支行及相关人员恶意

串通、共同欺骗担保人、诈骗担保人财产的犯

罪事实及证据向公安机关报案,公安机关已受

理案件并开始刑事侦查。洞庭水殖表示,公司

对所有资金及其他财产已采取相应保护措施,

暂不会因为上述判决而造成直接经济损失。

公告还显示,新昌县地方税务局对公司

2004年度所得税汇算清缴表的核查确定,需调

增该公司2004年度所得税176万元,公司2004

年净利润因此减少176万元。

因上述事项影响,公司2004年度净利润

数增加202万元。经调整后的2004年度净利

润为7463万元,每股收益(全面摊薄)为

0.655元。

新和成获所得税抵免1045万元

□记者 李宇 深圳报道

新和成(002001)今日公告,公司日前通过税务部门审核,公司技改项目国产设备投资可抵免2004年度比上一年新增的企业所得税额

2004年4月29日,公司与国家税务总局就公司

2004年12月27日、12月29日和2005年2月22日,分别与北京恒瑞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上海中尚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上海美锦科技有限公司、上海长磊科技发展有限公司、黑龙江省大正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和大庆市金鹤物资贸易有限公司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书》,收购其所持有的北亚集团

50.10%的股权。此次股权转让完成后,新和成

将持有北亚集团50.10%的股权,成为北亚集团

第三大股东。

新和成获所得税抵免1045万元

新和成获所得税抵免1045万元